

全世界， 一“笑”而过

英语大王
的环球旅行日记

*Traveling
around the World*

周思成 著

出国
自助游
最佳伙伴
和导游

你所见过
最幽默 & 最励志
& 最奢华 & 最温暖的
旅行书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全世界， 一笑而过

英语大王^的环球旅行日记

周思成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世界，一笑而过：英语大王的环球旅行日记 /
周思成著. --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14.1
ISBN 978-7-111-45416-8

I . ①全… II . ①周… III . ①旅游-英语 IV . ①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001684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22号 邮政编码100037）

策划编辑：杨 娟 责任编辑：罗政军
插 图：陈武康婧 摄 影：@卡奇视觉（新浪微博）
责任印制：杨 曜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4年1月第1版 · 第1次印刷

169mm × 229mm · 18.5印张 · 2插页 · 298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111-45416-8

定价：39.80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电话服务

网络服务

社服 务 中 心：(010) 88361066

教材网：<http://www.cmpedu.com>

销 售 一 部：(010) 68326294

机工官网：<http://www.cmpboo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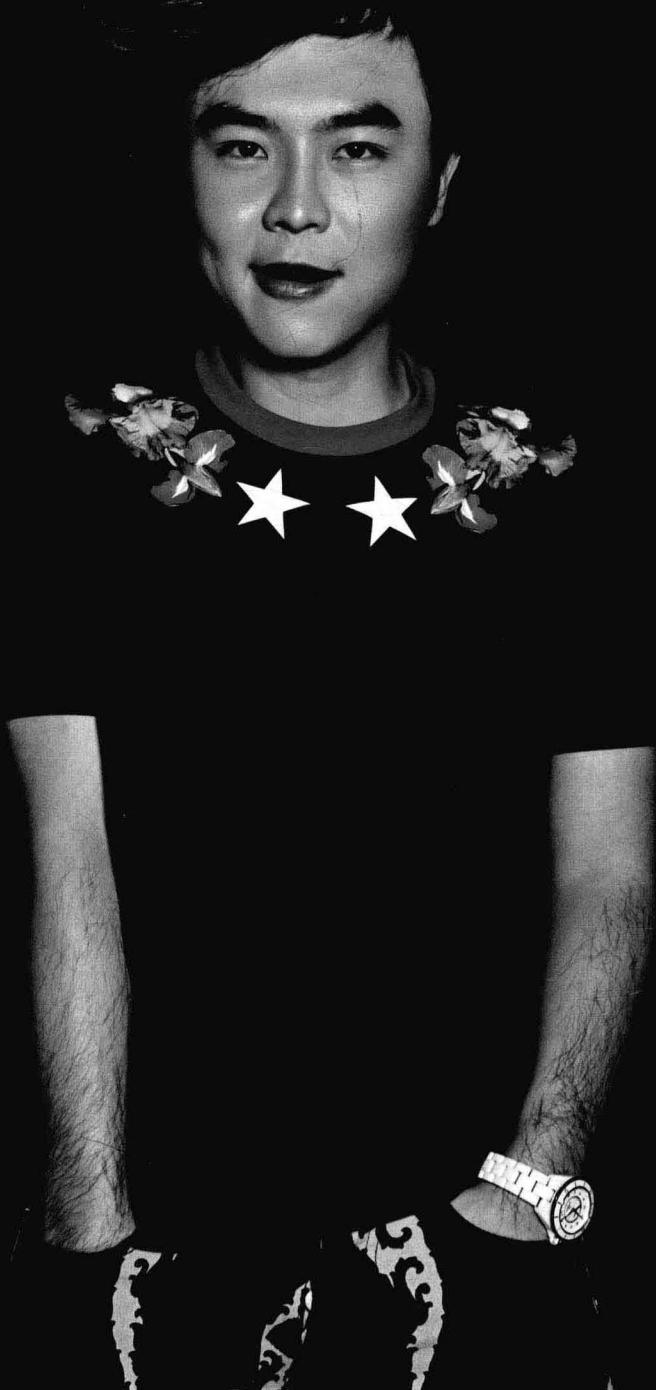
销 售 二 部：(010) 88379649

机工官博：<http://weibo.com/cmp1952>

读者购书热线：(010) 88379203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最幽默的旅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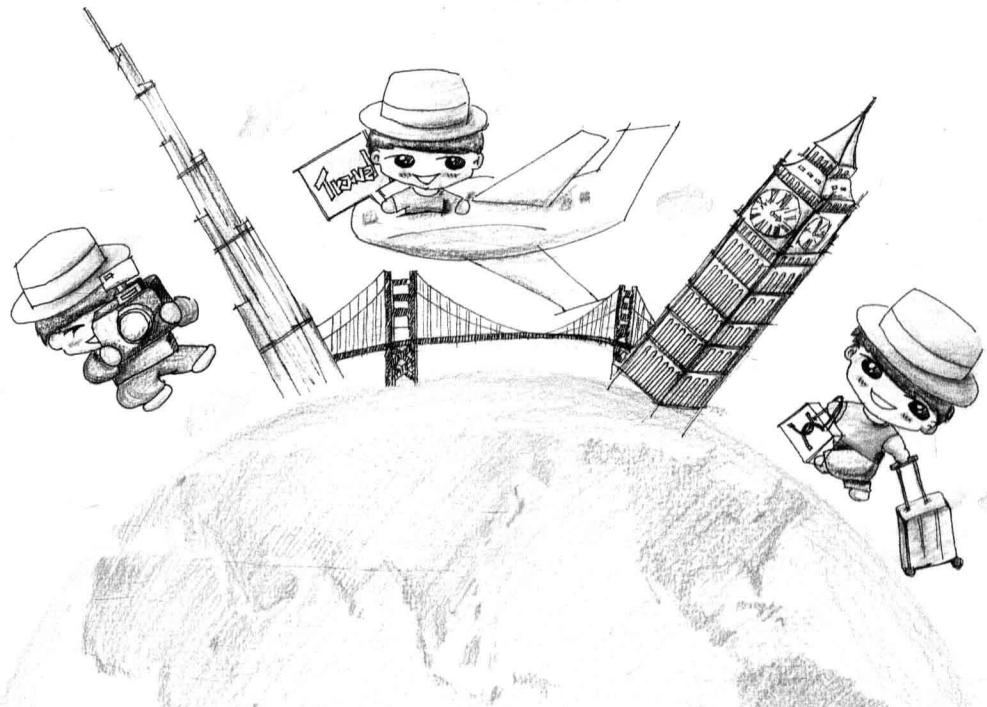


最励志的旅行书

A black and white photograph of a man standing next to a dark-colored car. He is wearing a dark jacket with a subtle heart-shaped pattern. The scene is set outdoors at night or in low light, with the background being very dark.

最奢华的旅行书

最温暖的旅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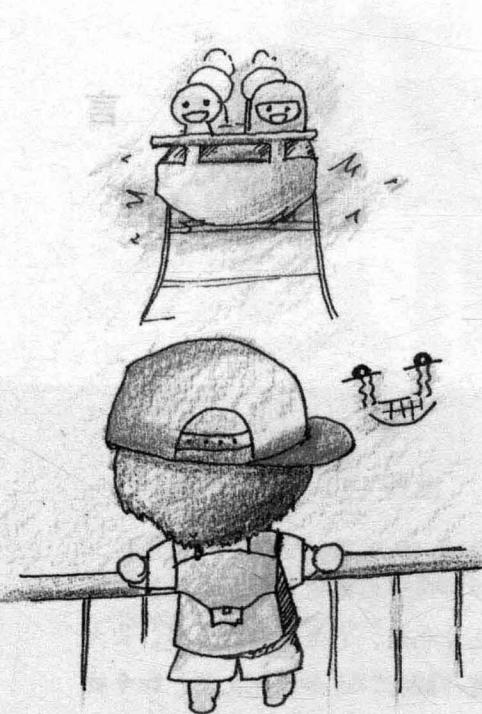
旅行的意义

我曾以为，旅行是人生中至高无上的奖励。

那还是离现在最遥远的曾经。在最懵懂无知、迷迷糊糊的童年，爸爸就指着地图上“公鸡”脖子上的一颗五角星说：“这儿是北京，它是我们的首都，长大以后我就带你去北京玩儿。”没错，那时并没有“旅行”这个如此文艺、如今被用烂的字眼；那时，还只有一个很怂的说法：去玩儿。但是，这并不妨碍我的心里从此被烙下了一个深深的印记：旅行，或者去玩儿，是长大的奖励。

后来，去玩儿变成了父母“诱惑”我去做任何事的“诱饵”。“等你上初中了，就带你去长沙看岳麓山！”“你如果考上了重点中学，我们全家就一起去西藏！”“上大学的时候，我带你去凤凰玩儿吧！”……不一而足。虽然我不明白为什么这奖励就平白无故地从“去北京”巨降成了“去凤凰”，但是，我愈发知道了，旅行，或者去玩儿，是努力的奖励。

可是，这一切的奖励并没有实现。“有时间却没钱似乎成了最初尴尬且真实的原因。还记得第一次班里组织去临近城市的公园春游，这可把当时每天只在家属区院子里“玩儿”的我激动坏了。“一整晚没合眼”这个白烂且夸张的说法绝对是对我出发前一晚的我的最好写照。我几乎是眼睛都不眨地看着晨曦照进窗棂，再蹦蹦跳跳、生龙活虎地跳上了大巴。幸好当时还没有各种流行歌曲，不然我一跳上车，一定会对全车的老师和同学们唱道：“一点都不会累，我还要再high三天三夜……”



那一趟行程，我爸妈一共给了我一块五角钱。当我站在两块钱玩一次的“激流勇进”面前时，我咽了咽口水，捏了捏裤袋里的三张五角钱。看着那些家境殷实的同学云淡风轻地买票入场，我趴在旁边的铁栏杆上眼巴巴地看着他们坐在船上，弯弯绕绕，进入山洞，再飞快地冲下来，然后浑身湿哒哒却开心地对彼此说：“真好玩，我们再玩一把吧！”“好啊！我请你吧！”“可以啊，然后我再请你，这样我们又可以多玩儿一把！”我默默地转身离开，用我所有的“资产”玩了三把“疯狂老鼠”。我缩在简陋的铁皮车厢里，把落寞和嫉妒尽情地甩在了空中。哼，我也玩了三把啊，可还没有把自己打湿呢……

次年暑假，我参加了一个为期三天的夏令营，地点是韶山，毛主席的家乡。除了交给学校的车费和食宿费用以外，爸妈给了我三块钱。三天，三块钱！震撼了么！材质最差的毛主席铜像也要五块钱一个啊！挂在车里的带毛主席头像的“一路平安”符要八块钱一个啊！夏天很热，买把扇子也要四块钱啊！我思来想去，算来算去，最后也不知道该买什么。我买不了什么，或者我买完了就再也买不到了什么了。于是，我攥着那三块钱，最后在回程的大巴中途停下来休息时，跟着大伙一起在路边的小贩那儿买了两个莲蓬头，回家还被妈妈抢了一个走。她吃得津津有味，我看得泪眼婆娑。

旅行哪里是至高无上的奖励，它明明是剥皮扒骨的讽刺啊。它响亮地告诉我，原来我是这般的渺小和穷酸，连做梦的权利都没有。

想到这里，我不禁使劲晃了晃头：这是回忆？还是梦境？我不是上个星期才刚结束一年两次的迪拜、英国游么？

是啊，在我的脑海里，这样的画面更加清晰：我蜷缩在超五星级的阿联酋航

空的宽敞座位里，慵懒地点着眼前世界上最先进的影音系统、漫不经心地看着最新的好莱坞大片；转眼间，我check-in住进了迪拜七星级的亚特兰蒂斯酒店，透过奢华房间里连视线都冻得模糊的冷气看着窗外震撼且壮丽的棕榈岛，然后在酒店里的米其林三星级Nobu餐厅用刀叉肢解着刚从阿拉斯加空运过来的银鳕鱼。

接着我已经面若冰霜（其实是因为伦敦夏天太冷而我忘了带厚衣服）地穿梭在了伦敦，这座世界上最古老也最迷幻的大都市里。我目不斜视地径直走过充斥着诸如H&M，Mango和Ted Baker（不斜视怎会知道有这些品牌！装X！）等芸芸众生所喜闻乐见的品牌的牛津街，一个move就来到了全球最高档的、人烟比氧气还稀薄的新邦德街。往左？还是往右？Burberry和Hermes真的让你无从选择。于是我逐门逐户开始“杀人不见血”（其实心里在滴血）地扫货起来。那些店员表面不卑不亢、内心欣喜若狂、心底最深处也许略带鄙夷地为我介绍着、帮我打包着，看到我拎着购物袋往外走的途中被店内另外的东西吸引驻足的时候，他们再适时地端出可乐或者香槟，把我灌个微醺，然后我便不能自己地掏出信用卡，“嘶嘶嘶……”，刷卡机在浅声低唱，仿佛在致敬我终将逝去的青春的纯真。

终……将……逝……去？这个想法吓得我停止敲击键盘，慌乱地查了查手机的备忘录：十月份的美国游箭在弦上，纽约、拉斯维加斯的绚烂灯光仿佛已经在我面前缠绵交错；昨天和好友小聚，我们在吃饭的时间飞快地定好了年底圣诞加跨年的巴黎加瑞士游。是的，我使劲儿地想了又想，展望又眺望，发现从今以后剩下的，只有无尽的美好生活，它们一定会像走过丛林后黏在绒裤上的苍耳，固执地抱着我，不会离开。

我不是神经衰弱、精神分裂。不管是曾经用一块五角钱玩了三把“疯狂老鼠”的我，又或是面对五位数的红底鞋面不改色地立刻买下来的我，都是真实的我。只是，曾经的我，憧憬着别人用旅行来给我奖励；而不知不觉中，我已经可以毫不费力地奖励自己。当然，看上去毫不费力却要求我非常努力。那些一天背13个小时单词的过往、一天讲10个小时课的现在叠加在一起，循环往复，千锤百打，才换来走在剑桥里的步伐的轻盈和在第五大道上血拼的激情。

我知道，你和我一样，都对旅行有着无比的憧憬、都渴望打破现在、去往更好的地方。你努力工作或者努力学习，想有一天能对自己奖赏，却苦于没有信

息、对勾画一个完美的旅途毫无头绪；你有了钱、有了时间，却把本可一手掌握的精彩出行交给了旅行社，结果却只换来满腹牢骚、浮光掠影和梦幻破灭。我多么希望你可以和我一样，用自己卑微却伟大的努力给自己绝佳的奖励。而且，这一切都要迅速、准确、成功、经济。只有这样，你才能让自己曾经的美梦一点一点成真，为今后创造无论何时重温都精彩万分的回忆，然后你会有更高的梦想和更美的憧憬……你要相信，你一定可以的。

在这本书动笔之前，刚好是本年度高考出成绩的日子。那几天我看到了一个非常有趣的微博，它是这样说的：“高考成绩出来了吧？童鞋们，其实成绩在你整个人生当中的重要性是微乎其微的。明年，你会觉得谈恋爱比较重要。后年，你会觉得，对父母好一点儿比较重要。过几年，你觉得旅行好重要啊！再过上几年，你会觉得：人生要瘦才是真理啊！”看到这本书的你，或许还处在觉得成绩很重要的美好又青春的时刻，也可能跟我一样已经处于觉得“旅行”和“瘦”才是人生真谛的对人生稍有感触的年华。无论如何，我们心中都一定有着对某个模糊又明亮的地方的憧憬。可是，这样那样的恐惧，或者那样这样的借口，总让我们一再推迟我们的愿望，让我们的憧憬最终没了光影。于是，这本书就是我用曾实现过那些憧憬、又给了自己更高期许的所有力量所写下的秘密。它一定会让亲爱的你，某一天能和我一样，用自己的力量去亲手实现一直以来对自己许下的愿望。我希望它能更快更好地陪你一起见证这一切美好又壮阔的景象的来临。

做梦吧！努力吧！上路吧！旅行才是人生中至高无上的奖励呀！

周思成

2013年7月8日

目 录



前 言 旅行的意义

第一章 酒 店 / 001

- 01 热水 & 床 / 002
 - 02 要不就挤一起 / 008
 - 03 那些酒店教我的事 / 013
 - 04 不是所有住处都叫酒店 / 018
 - 05 万能的预订网站 / 037
 - 06 小贴士 / 044
- 附录 I 酒店词汇 / 050

第二章 机 票 / 057

- 01 飞机？那是什么？ / 058
 - 02 颤抖吧，机舱！ / 068
 - 03 订机票，就这样做吧！ / 074
- 附录 II 机票/机场词汇 / 086

第三章 签 证 / 095

- 01 我就是我 / 096
- 02 我不是我 / 102

- 03 英国签证篇 / 111
 - 04 法国签证篇 / 134
 - 05 迪拜签证（阿联酋签证）篇 / 146
 - 06 美国签证篇 / 157
- 附录Ⅲ 各种证件的翻译 / 174

第四章 从那些地方路过 / 181

- 01 英国篇 / 182
- 02 迪拜篇 / 205
- 03 美国篇 / 225
- 04 法国篇 / 246

第五章 让全世界听见 / 259

- 01 如何订餐 / 260
- 02 如何点餐 / 263
- 03 购物 / 268
- 04 如何和老外谈笑风生 / 276

后记 / 287

01 第一章 酒 店





01 / 热水 & 床

住处，是一次旅行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有了它，你才可以在一个地方短暂地安身立命、游玩享乐，你才能在安身和享乐之后有个“归宿”，并为你下一站的享乐充电、加油。所以当你怀揣着一颗“说走就走”的年轻的心上路之前，最应该准备好的便是在到达之处选择一个落脚的地方，让你可以安心地拖拽行李、素面朝天地奔向那个陌生之地。

这样说未免有些文青，不是大王的风格。从现实的角度来说，预订好住处，是任何一个需要签证的旅行地都要求的先决条件。毕竟，签证官核发签证就是要保证你能老实地回到我们“大天朝”，所以，往返机票和住所预订的证明就成为了签证官眼中的“给分要点”：哦，原来这个人去我们国家是能住得起的，TA不会像凤姐一样逃出去以后便“躲进小楼成一统”，再捉回去就好比让孙悟空吐出吃下的蟠桃那么难。

倘若说得更罗曼蒂克一点儿，一个高档、奢华的住处则可以成为一次旅行的闪光点和你记忆中最鲜明的印记。试想一下，当你风尘仆仆地坐着跨过大洋的红眼航班，找到你预订的住所，门口的行李生礼貌地帮你打开车门——虽然那车可能只是随手招的破旧的的士——并用手掌挡在车的上沿，这样的话当你笨拙地下车时撞到的也不会是冰冷的铁皮而是他温暖的大手。那一刻，你松垮的脸也会禁不住地嘴角上扬，而一路的疲劳也会随之慢慢溶解。接着，彬彬有礼、利索干练的前台职员会迅速、周到地办理你的入住，你可以从TA身上学到标准的英文腔调

再顺便学习一下如何画出一个精致的妆容。这个时候，你就可能已经进入状态，开始憧憬和异国他乡来一个瓷实的拥抱。当你最终走进那宽敞的客房——它可能不仅宽敞，还拥有着电动窗帘和自动马桶；卫生间的大理石和浴缸崭新、发亮；宽大、柔软的Simmons或者Sealy（两种高级酒店最爱用的床垫）上铺着900织的埃及棉床单。这个时候，你可能会和跟你一起旅行的同伴或爱侣一起一边手拉着手在房间里转圈圈，一边放声高歌：一点都不会累，我还能再！high！三！天！三！夜~！

所以，这个“住处”集落脚、签证用资料以及充盈旅行回忆为一体，当然是大王这本全球旅行秘笈的开篇重头戏啦。

你也许会觉得，“住处”，多么土怂怪的说法。是的，大王本来准备一上来就说“酒店”。可招待所、民宿、青年旅社可能就会不开心了：我们是不能住还是怎么着？！所以，大王必须全面、公平地来描述它。

其实“酒店”是我非常晚才认识的一个词儿。小的时候，我们家属区旁边有一个招待所。据说有领导来视察都住在里面。所以我一直认为，招待所是一个家之外的最高级的住处。

到中学以后，人性和见识全面复苏——是的，小学的我们不都只是萌、傻、土的完美化身么？上中学的时候，每天骑单车上学的路上，可以看到家属区楼边零星突兀伸出的灯箱，上面刺眼的红色写着：住宿、钟点房、热水&床。加之年级里开始流行各种染发的小阿飞和小太妹，并且早恋成风，于是就会听说不爱学习的某某和某某某又去“热水&床”了。

我记忆中第一次住外面却不是那“热水&床”，而是一个堂堂正正的酒店，还是三星级的酒店。倒不是我不想去“热水&床”，而是没有人一同前往，于是只好作罢。那是高三的时候，有两个女生商量着要去省城参加小语种提前批的考试。我也想凑热闹，便一同前往。晚上我们三个人住在一间房里。别瞎想！女生出门自然会带着妈妈，所以两对母女各睡一张床，而我则睡地上。当时，我并不觉得睡地上有什么不妥，只觉得，哇，三星级也，酒店也，应该比某某和某某某去的“热水&床”要好多了。那种感觉就好像一直以为香奈儿只卖香水的城乡结合部的非主流第一次来到放满了包包、手表和高订成衣的香奈儿专卖店一样令人终生难忘。所以我分明地记得，我非常心满意足地把一个浴巾铺在了当时感觉非常柔



软、洁净的地毡上，再在身上盖了另外一个浴巾，接着，我脱得精光——原谅我有裸睡的习惯——然后喜大普奔地睡了一夜。

这并不代表我对于“住处”的起点很高，因为我很快就去了“热水&床”。那种刺激的感觉比裸睡在三星级酒店的浴巾上可还要深刻许多。那是大学自由的恋爱，我和某某分头行动，在无数个“热水&床”的灯箱中寻找了一个面相最干净、字体最用心的那一个——没错，我们希望里面的环境和卫生能如实地被它的招牌反映出来。我蹑手蹑脚地从一个虚掩的门进去，并按着“住宿请上楼”的箭头来到楼上登记的地方。没错，那指示牌的字和外面的灯箱上一样，都有小小精心选择过。它们不似其他家的招牌急速且千篇一律地选择了Word的默认字体，仿佛任何一点设计和用心都会减慢他们开业的速度；他们只想像他们将来的顾客某某和某某某一样，目的明确，废话少说，直达终点。而我们精心选出的这一家却有一种别致的气息，就似一只披着羊皮的狼一样，柔软的外表下掩藏着一样的勾当。

我设想了无数种旅店老板抬起头来看我时可能的神色以及我应该有的应对，可是后来失望无比却也松了口气：她头也没抬地继续看着报纸，毫无感情色彩地说，40块一晚，楼上左转第二间，没有钥匙，进去以后自己把门闩拴上。多么职业的商人啊！我边感叹边丢下房钱边上楼左拐把门闩拴上。

然后我才发现，这些旅店是多么的诚实经营啊！简直可以让现在虚假的厂商们自卑死！他们招牌上一直打着“热水&床”，房间里真的就只有热水和床，多么简单和极致，至少出来的热水热得纯粹，不会忽热忽冷，只是烫得让人无法直洗。而一张白得扎眼的床占据着房间方寸之地的大半，让它显得方寸大乱。那是我见过最白、最直白的床。它仿佛在响亮地说，上来！

我也不记得我究竟去过多少次“热水&床”，只觉得次数应该不多。这不是自我粉饰，毕竟话已经说到这亩田地，再装纯也为时已晚。一来要找到字体别致、鹤立鸡群的“热水&床”不容易，而总去同一家不免给那老板留下太挥霍青春、体力太好的感觉；二来被那热水烫过几次，必须要隔一段时间皮肤才能恢复到再次禁受那温度的厚度。还有一个原因便是，我大二开始便在新东方工作，随之变成土豪，自是可以有更多的选择。

慢着，土豪可不是那么快练成的。刚进新东方的时候，对“前途”和“未来”这些沉重的字眼并没有太多的概念。在走上讲台前的三四个月里，每天就是